

证券代码：874663

证券简称：时代高科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田汉溶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财务总监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田晓波、田华、李显江、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2）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 1 元。

（3）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9,761,540)股(含本数,不考虑超额配售权)。

（4）定价方式：

通过 ☒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5）发行底价：

发行底价最终以后续询价或定价结果为准。

（6）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对本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运用进行了可行性分析。本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 额(万元)
1	常州高端智能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时代高科技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23,888.44	23,888.44
2	常州高端智能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时代高科技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7,206.94	7,206.94

合计	31,095.38	31,095.38
----	-----------	-----------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不用于开展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等，并在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于置换先期投入资金。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银行贷款或自有资金等方式解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7）。

（8）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全体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9）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10）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11）其他事项说明

最终发行方案以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使本次发行上市工作进行顺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下列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26）、《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27）、《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28）、《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须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如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以下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并于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的相关制度。

- （1）《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0）；
- （2）《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1）；
- （3）《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2）；
- （4）《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3）；
-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4）；
- （6）《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5）；
- （7）《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6）；
- （8）《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7）；
- （9）《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8）；
- （10）《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39）；
- （11）《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无须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如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以下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并于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并替代公司现行的相关制度：

- （1）《总经理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1）；
- （2）《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2）；
- （3）《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3）；
- （4）《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4）；
- （5）《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5）；
- （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6）；
- （7）《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7）；
- （8）《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8）；
- （9）《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49）；
- （10）《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50）；
- （11）《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5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的稳步、有序推进，公司拟聘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相关内容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同步披露，详见《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5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等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追加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未来发展需要，公司拟追加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追加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追加后总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

上述授信额度为公司 2025 年度预计金额，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金融机构、授信情况、授信期限、责任担保等以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在上述授信总额度内办理综合授信手续，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相关内容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同步披露，详见《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加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相关内容已于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同步披露，详见《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及相关项目进行差错更正。同时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出具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7）、《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2023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 2025-058）、《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5-05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情况，参照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0）。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系关联方，均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1）及《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董事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确保公司董事会能够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总经理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并对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予以汇报，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予以汇报，编制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编制了《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

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现阶段发展实际情况，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 2024 年度拟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健全，已建立比较完善的组织机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有效执行，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及决策的科学性，能够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治理机制能够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不存在重大缺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4）、《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前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鉴证并出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5-06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对 2025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交易价格按市场公允价格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邢道勇、蒋月平、叶卓凯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5-06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328.94 万元、4,499.54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13%、6.55%，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